

連江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授地字第1120059754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公告本縣113年公告土地現值表暨公告地價表。

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14~16條、第46條暨同條例施行細則第16、17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本縣民國（下同）113年各鄉區段之公告現值、公告地價，經本府112年12月5日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
- 二、各鄉公告土地現值表、公告地價表，分別陳列於連江縣地政局（紙本），另電子檔置於該局網站、各鄉公所及連江縣財政稅務局網站公開閱覽。
- 三、公告土地現值係作為土地移轉及設定典權時申報土地移轉現值之參考；並作為主管機關審核土地移轉現值之依據。
- 四、公告地價係提供土地所有權人（地主）申報地價之參考，申報期間自113年1月2日起至1月31日止，期限為30日。
- 五、申報地價方式：
 - (一)線上辦理請至內政部地政司數位櫃臺：<https://dc.land.moi.gov.tw>。
 - (二)操作手冊及重新規定地價地價申報書請至連江縣地政局網站下載：<https://www.matsu-land.gov.tw/chaspx/news.aspx?web=328>。
 - (三)亦可至內政部地政司網站下載填寫須知、範例或申報書：<https://www.land.moi.gov.tw/Chhtml/downlist>。

縣長 王忠銘